

重庆新机场综合交通枢纽预留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比选项目答疑及补遗通知（1号）

各潜在响应人：

现对重庆新机场综合交通枢纽预留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比选项目答疑及补遗通知如下：

一、答疑部分：

问题 1：

1、采购文件第四章比选附件已有（一）报价部分，建议“（三）报价部分”修改为“（三）技术部分”，以便比选文件的编制。

答：见本补遗第6条。

问题 2：

2.《比选采购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第四条“技术服务费、履约担保及支付方式”“4.2 研究过程中，因本项目报批所需而承办的评审会等，由乙方负责组织。会议所产生的相关保障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专家研讨、评审发生的会务费、专家差旅及劳务费等产生的相关所有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稳评报告》编制完成后，随项目《可研报告》一起报主管部门审批。主管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可研报告》进行评审，可能同时要求第三方机构对《稳评报告》进行评审。第三方机构对《稳评报告》的评审费用是否包括在合同费用中？

答：第三方机构对《报告》的评审费用计入合同费用。

问题 3：

3.《比选采购文件》附件 2“报价清单”中项目主体包括“综合交通枢纽预留工程”、“民航主体工程”。根据项目的实事内容，“民航主体工程”是否应为“综合交通枢纽预留工程征地拆迁专项稳评”？

答：见本补遗第5条。

二、补遗部分：

1.比选文件第一章 8.1.4, 删除“成交的比选人缴纳的比选响应保证金将转为履约保证金的一部分。”

2.比选文件第一章 10.2.3 修改为“10.2.3 报价部分。比选响应方应按照比选采购文件要求报出拟提供场址调查费用、研究报告的编制费用、技术审查费用等详细内容，各项报价应包括拟提供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报价为不含增值税税额的报价，增值税税率单列。”

3.比选文件第三章 4.1 修改为“4.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不含增值税）为： 万元（大写： ），增值税税率： %。”

4.比选文件第四章比选附件“（一）报价部分”附件1：报价函中第1条修改为“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项目比选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不含增值税总报价，增值税税率 %，工期 ，按合



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的全部工作。”

5.比选文件第四章比选附件（一）报价部分附件2 报价清单修改为

项目主体	研究内容	不含增值税 总价（元）	税率	备注
综合交通枢纽 预留工程	报告编制费用			
	评审费用			
			
	合计			

6.比选文件第四章比选“（三）报价部分”修改为“（三）技术部分”。

注：本答疑补遗通知与比选文件不一致时，以本次发布的答疑补遗通知为准。此答疑补遗通知书为比选文件的补充，与比选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